#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伍青、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丰湘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邹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4,159,247,685.21 | 4,040,766,781.93 | 2.9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215,067,337.18 | 1,179,854,897.21 | 2.98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6,291,267.68 | -171,121,102.58 | 55.42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2,481,015,839.89 | 2,614,763,509.55 | -5.1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6,890,947.97 | 48,503,545.10 | -3.3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37,094,171.27 | 42,113,488.11 | -11.9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90 | 4.12 | 减少0.22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2 | 0.12 | 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2 | 0.12 | 0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股东总数(户) | | | | | | | 48,401 |
|---|---|---|---|---|---|---|---|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 股东性质 |
|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 | 0 | 93,360,000 | 23.98 | 0 | 无 | | 国有法人 |
| 南京晨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0 | 89,633,772 | 23.03 | 0 | 无 | | 国有法人 |
|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12,001,580 | 12,001,580 | 3.08 | 0 | 未知 | | 其他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3,796,670 | 3,796,670 | 0.98 | 0 | 未知 | | 其他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2,323,742 | 2,323,742 | 0.6 | 0 | 未知 | | 其他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259,723 | 2,259,723 | 0.58 | 0 | 未知 | | 其他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1,823,909 | 1,823,909 | 0.47 | 0 | 未知 | | 其他 |
|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金21号资金信托合同 | 1,357,983 | 1,357,983 | 0.35 | 0 | 未知 | | 其他 |
| 张莉霞 | -404,100 | 1,200,110 | 0.31 | 0 | 未知 | | 境内自然人 |
|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 1,158,060 | 1,158,060 | 0.3 | 0 | 未知 | | 其他 |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
|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 | 93,36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93,360,000 |
| 南京晨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89,633,772 | 人民币普通股 | 89,633,772 |
|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12,001,580 | 人民币普通股 | 12,001,580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3,796,670 | 人民币普通股 | 3,796,670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2,323,742 | 人民币普通股 | 2,323,742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259,723 | 人民币普通股 | 2,259,723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1,823,909 | 人民币普通股 | 1,823,909 |
|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金21号资金信托合同 | 1,357,983 | 人民币普通股 | 1,357,983 |
| 张莉霞 | 1,200,110 | 人民币普通股 | 1,200,110 |
|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 1,158,060 | 人民币普通股 | 1,158,06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南京晨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的下属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三、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报表项目 | 期末金额(或本期金额) | 年初金额(或上年同期金额) |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 |
|---|---|---|---|---|
| 货币资金 | 228,854,645.14 | 448,682,798.51 | -48.99 | 报告期内生产投入增加 |
| 应收票据 | 30,222,448.41 | 45,318,563.56 | -33.31 | 报告期内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
| 预付款项 | 164,566,499.43 | 117,889,553.55 | 39.59 | 报告期内生产备料投入增加 |
| 其他应收款 | 92,359,810.63 | 34,457,779.04 | 168.04 | 报告期内支付的合同保证金增加 |
| 应付票据 | 84,700,000.00 | 33,000,000.00 | 156.67 | 报告期内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
| 预收款项 | 255,092,902.17 | 170,387,892.45 | 49.71 | 报告期内收取的产品预收款增加 |
| 应交税费 | -5,490,875.38 | 21,646,628.77 | -125.37 | 报告期内采购增加，增值税留底 |
| 应付股利 | 15,196,491.78 | 10,447,566.83 | 45.45 | 报告期内部分子公司分红 |
| 长期借款 | 150,000,000.00 | | | 报告期内长期借款增加 |
| 营业外收入 | 17,175,785.09 | 9,653,982.28 | 77.91 | 报告期内政府拆迁补偿金增加 |
| 营业外支出 | 3,483,084.98 | 917,463.21 | 279.64 | 报告期内房屋拆迁处置导致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3年启动了非公开发行再融资工作，并于2013年11月26日召开的四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和2014年2月21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目前，公司再融资申请材料已上报中国证监会并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承诺背景 | 承诺类型 | 承诺方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及期限 | 是否有履行期限 | 是否严格及时履行 |
|---|---|---|---|---|---|---|
|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 解决同业竞争 |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 | 1.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工")间接控制的湖北航天双龙专用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双龙")主营业务中的"专用汽车制造,销售"业务与航天晨光的主营业务存在部分重合。因为湖北双龙目前经营亏损,暂不宜在现阶段注入航天晨光。航天科工承诺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五年内,通过业务整合、资产注入、公司清理、股权转让等合法合规的方式解决航天晨光与湖北双龙之间存在的同业竞争。<br>2.本承诺函在航天科工合法存续且为航天晨光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航天科工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确保航天晨光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 航天晨光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五年内 | 是 | 是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对新领域及新产品的开发力度；深入开展降本增效工作，推行成本费用精细管理；启动对负效低效资产的清理整顿工作，加强资源整合，促进资产优化配置；推动价值工程的有效实施，转变管理经营理念，提高价值创造能力，取得良好效果。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发生较大幅度变动。

3.5 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3.5.1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被投资单位 | 交易基本信息 |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权益(+/-) |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 2013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013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
| 航天科工深圳贸易有限公司 | | | 0 | 0 | |
| 上海航天舒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 0 | 0 | |
| 合计 | - | | 0 | 0 | |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2014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我公司持有的航天科工深圳贸易有限公司、上海航天舒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不再纳入"长期股权投资"科目核算，自2014年9月30日起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因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因此调整金额为0。

3.5.2职工薪酬准则变动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2014年7月1日应付职工薪酬(+/-) | 2014年7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
| | |

职工薪酬准则变动影响的说明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规定，公司向职工提供的离职后福利属于《职工薪酬》准则设定受益计划的规范范畴。但经初步测算，预计此项数据调整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内控体系，平稳有序推进相关工作，并在公司 2014年年度报告中补充披露该项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影响。

证券代码：600501 证券简称：航天晨光 编号：临2014—039

#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三次董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于2014年10月17日以邮件、传真或直接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2014年10月29日12时。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参加董事9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航天晨光（镇江）专用汽车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为推进公司再融资油料储运及LNG运输车项目（以下简称镇江项目）的实施，公司于2013年与镇江市国资委下属投资平台一镇江国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江国投）共同出资成立了"航天晨光(镇江)专用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江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镇江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中航天晨光以现金出资2,250万元，占比75%；镇江国投以现金出资750万元，占比25%。

根据镇江项目的进展情况，目前镇江公司需要1,000万元的资金用于土地招拍挂、税费缴纳等工作。双方股东对资金来源渠道进行了沟通，一致同意按持股比例同时向镇江公司提供借款，并按规定的借款利率收取资金占用费。按股比计算，航天晨光需提供750万元的借款，该笔借款将于再融资资金到位后予以归还。

表决结果：9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01 证券简称：航天晨光 编号：临2014—040

#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二次监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于2014年10月17日以邮件、传真或直接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2014年10月29日12时。会议应参加监事5名，实参加监事5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三季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六十八条规定，监事会对公司2014年三季度报告进行审核，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14年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14年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4年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航天晨光（镇江）专用汽车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为推进公司再融资油料储运及LNG运输车项目（以下简称镇江项目）的实施，公司于2013年与镇江市国资委下属投资平台一镇江国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江国投）共同出资成立了"航天晨光(镇江)专用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江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镇江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中航天晨光以现金出资2,250万元，占比75%；镇江国投以现金出资750万元，占比25%。

根据镇江项目的进展情况，目前镇江公司需要1,000万元的资金用于土地招拍挂、税费缴纳等工作。双方股东对资金来源渠道进行了沟通，一致同意按持股比例同时向镇江公司提供借款，并按规定的借款利率收取资金占用费。按股比计算，航天晨光需提供750万元的借款，该笔借款将于再融资资金到位后予以归还。

表决结果：5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10月30日

#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

##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吕小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齐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沈晓萍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8,942,331,251.95 | 6,838,438,107.46 | 30.7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239,153,639.58 | 1,120,304,007.38 | 10.6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 3.21 | 2.90 | 10.61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95,058,681.96 | 35,174,581.45 | -1,223.14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1.02 | 0.09 | -1,223.14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2,515,509,864.93 | 2,868,906,151.99 | -12.3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9,252,021.53 | 51,657,066.56 | -4.6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9,458,191.04 | 10,674,582.82 | -188.6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15 | 4.80 | 减少0.65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3 | 0.13 | 0.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3 | 0.13 | 0.00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2 | 0.03 | -166.67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股东总数(户) | | | | | | | 24,187 |
|---|---|---|---|---|---|---|---|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 股东性质 |
| 海口海越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 0 | 85,348,738 | 22.11 | 0 | 无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浙江省经协集团有限公司 | 0 | 15,932,286 | 4.13 | 0 | 未知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 0 | 8,033,753 | 2.08 | 0 | 未知 | | 未知 |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220,000 | 7,380,000 | 1.91 | 0 | 未知 | | 未知 |
|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 0 | 6,920,007 | 1.79 | 0 | 未知 | | 未知 |
| 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71,600 | 4,194,272 | 1.09 | 0 | 未知 | | 未知 |
| 中国建设银行-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 | 3,846,665 | 1.00 | 0 | 未知 | | 未知 |
|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 0 | 3,310,118 | 0.86 | 0 | 未知 | | 未知 |
| 方铭? | 237,200 | 1,764,200 | 0.46 | 0 | 未知 | | 未知 |
| 陈琳玲 | 1,281,310 | 1,617,610 | 0.42 | 0 | 未知 | | 未知 |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
| 海口海越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 85,348,738 | 人民币普通股 | 85,348,738 |
| 浙江省经协集团有限公司? | 15,932,286 | 人民币普通股 | 15,932,286 |
|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 8,033,753 | 人民币普通股 | 8,033,753 |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7,38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7,380,000 |
|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 6,920,007 | 人民币普通股 | 6,920,007 |
| 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4,194,272 | 人民币普通股 | 4,194,272 |
| 中国建设银行-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3,846,665 | 人民币普通股 | 3,846,665 |
|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 3,310,118 | 人民币普通股 | 3,310,118 |
| 方铭? | 1,764,2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764,200 |
| 陈琳玲 | 1,617,610 | 人民币普通股 | 1,617,61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已知上述股东中海口海越经济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浙江省经协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资产负债表项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
|---|---|---|---|---|
| 货币资金 | 969,595,808.64 | 555,105,140.20 | 74.67% | 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期末银行存款增加。 |
| 预付帐款 | 136,720,487.79 | 57,383,940.22 | 138.26% | 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期末预付工程款和原材料款金额增加。 |
| 其他应收款 | 18,058,934.74 | 30,664,472.03 | -41.11% |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本期收到期初应收进口原材料关税。 |
| 存货 | 358,747,678.02 | 199,210,208.94 | 80.08% |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期末库存原材料增加。 |
| 其他流动资产 | 360,013,408.22 | 215,893,151.42 | 66.76% |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期末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金增加。 |
| 在建工程 | 5,035,146,852.47 | 4,018,873,932.72 | 25.29% |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138万吨/年丙烷和混合碳四利用项目投入增加。 |
| 长期待摊费用 | 154,798,097.84 | 136,248.59 | 113514.46% |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本期生产环节催化剂待摊销金额增加。 |
| 短期借款 | 1,867,936,324.80 | 724,970,594.87 | 157.66% |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增加98,601.00万元。 |
| 应付账款 | 302,060,406.00 | 587,021,207.89 | -48.54% |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期初应付进口原材料货款本期已支付。 |
| 预收款项 | 177,743,744.90 | 29,096,282.82 | 510.88% |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期末预收货款项增加。 |
| 应付职工薪酬 | 5,253,940.28 | 19,534,336.88 | -73.10% | 主要系公司本期发放上年末计提的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付利息 | 20,387,424.10 | 13,110,231.44 | 55.51% |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本期新增借款对应应付利息增加。 |
| 应付股利 | 3,950,264.29 | 8,229,935.93 | -52.00% | 主要系公司期末股东尚未领取的股利减少。 |
| 长期借款 | 4,270,915,000.00 | 3,362,390,000.00 | 27.02% |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本期长期借款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70,092,547.44 | 45,913,428.34 | 52.66% | 主要系全资子公司浙江天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引起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 |
| 利润表项目 | 本期数 | 上年同期数 |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
| 营业收入 | 2,515,509,864.93 | 2,868,906,151.99 | -12.32% | 主要系公司成品油销售减少。 |
| 营业成本 | 2,458,948,618.67 | 2,821,111,029.80 | -12.84% | 主要系公司成品油销售减少。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4,167,717.27 | 7,940,668.55 | -47.51% | 主要系公司本期应缴营业税及增值税减少，相应的附加税减少。 |
| 财务费用 | 37,895,419.92 | 28,706,535.37 | 32.01% | 主要系公司本期借款利息支出增加。 |
| 资产减值损失 | 37,530.10 | 857,831.14 | -95.63% | 主要系公司本期根据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1,147,685.94 | 3,057,487.06 | -62.46% | 主要系全资子公司浙江天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期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
| 投资收益 | 109,225,908.41 | 83,385,250.05 | 30.99% | 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天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期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增加。 |
| 营业外收入 | 13,072,390.01 | 58,147,961.77 | -77.52% | 主要系公司上期收到公路赔偿收入5,400.00万元。 |
| 少数股东损益 | -27,173,476.75 | -15,783,935.22 | 72.16% |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本期亏损增加。 |
| 现金流量表项目 | 本期数 | 上年同期数 |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95,058,681.96 | 35,174,581.45 | -1,223.14% | 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成品油销售减少造成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本期支付进口原材料信用证保证金增加。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39,415,050.23 | -2,150,819,669.34 | 37.73% | 主要原因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天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期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回的投资较上年同期增加，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的138万吨/年丙烷与混合碳四利用项目工程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138万吨/年丙烷与混合碳四利用项目进展情况

报告期，公司138万吨/年丙烷与混合碳四利用项目各生产装置相继投料，公辅设施运行正常，项目全面进入试生产阶段。生产原料按计划有序进厂，主要产品均顺利实现了首批次的销售出厂，目前原料采购与产品销售基本通畅。

1、气分异辛烷装置在7月初首次产出合格异辛烷产品，异辛烷产品各项指标均达到设计值。气分单元、原料预处理单元随异辛烷装置同步正常运行，废酸再生单元在8月初首次产出合格的新鲜酸。至此，气分异辛烷装置各单元全部开车成功，并运行稳定。

2、丙烷脱氢装置在7月份完成了装置试生产运行和试生产（使用）方案告知性备案书的相关报批报备工作，进入投料试车阶段，于9月初首次产出合格丙烯，产品各项指标达到设计要求。目前装置运行平稳，产品质量稳定。

3、甲乙酮装置自6月中旬产出合格产品后，目前装置运行稳定，操作条件不断优化。

4、公辅设施均运行正常，动力中心运行基本稳定，为全厂提供合格蒸汽。9月份，动力中心的脱硫脱硝系统正式投用，二氧化硫、氮氧化合物排放均达到环保排放要求。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海口海越经济开发有限公司股改和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海越控股有限公司（原杭州天途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在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均在履行中。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的通知》要求，公司修改了财务报表列报，包括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分为"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和"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两类列报。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要求，公司将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可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重分类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会计科目，并进行追溯调整。

在关于职工薪酬、合并财务报表、公允价值计量、合营安排及与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相关业务及事项方面，自2014年7月1日起公司按新修订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与披露。由于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2013年度及本期财务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3.5.1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被投资单位 | 交易基本信息 |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 2013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013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
| 浙江省诸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对该单位的股权投资 | | -1,885,000.00 | 1,885,000.00 | |
| 浙江华康药业有限公司 | 公司对该单位的股权投资 | | -10,500,000.00 | 10,500,000.00 | |
| 浙江泰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公司对该单位的股权投资 | | -16,000,000.00 | 16,000,000.00 | |
| 浙江海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公司对该单位的股权投资 | | -5,400,000.00 | 5,400,000.00 | |
| 浙江华睿海越投资有限公司 | 公司对该单位的股权投资 | | -45,801,769.70 | 45,801,769.70 | |
| 浙江宇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天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对该单位的股权投资 | | -32,000,000.00 | 32,000,000.00 | |
| 浙江中南卡通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天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对该单位的股权投资 | | -27,270,000.00 | 27,270,000.00 | |
| 合计 | - | | -138,856,769.70 | 138,856,769.70 | |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的说明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本公司201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影响。

公司名称：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吕小奎

日期：2014年10月30日

股票简称：海越股份 股票代码：600387 公告编号：临2014—040

#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4年10月23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2014年10月29日。公司全体董事参加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审议了会议内容。

与会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变更会计政策，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编号为2014-043《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关于完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一)、《公司章程》修改情况如下：

1、《公司章程》第四十条第（十三）项：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20%的事项"修改为："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的事项"。

2、《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四条 (四)项：

"对外投资决策权和调整权：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20%范围内的投资决策权与调整权"修改为："对外投资决策权和调整权：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50%范围内的投资决策权与调整权。"

3、《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四条第(五)项 ：

"资产处置权：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20%范围内的进行资产收购和出售的资产处置权"修改为："资产处置权：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50%范围内的进行资产收购和出售的资产处置权。"

(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改情况为：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十六条第（十三）项：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修改为："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的事项"。

董事会同意上述条款的修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编号为2014-04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于2014年11月18日（星期二）下午1:30，在浙江省诸暨市西施大街59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审议事项：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七届十一次和七届十三次董事会提交）；

2、《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七届十一次和七届十三次董事会提交）；

3、《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七届六次监事会提交）；

4、《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七届十一次董事会提交）；

5、《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七届十一次董事会提交）；

6、逐项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01选举马乐其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七届十一次董事会提交）；

6.02选举郭劲松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七届十一次董事会提交）；

6.03选举胡宏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七届十二次董事会提交）。

（二）、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2014年11月12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授权代理人。

本议案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9日

股票简称：海越股份 股票代码：600387 公告编号：临2014—041

#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4年10月23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2014年10月29日。公司全体监事参加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监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编号为2014-043《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10月29日

股票简称：海越股份 股票代码：600387 公告编号：临2014—042

#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1月18日

●股权登记日：2014年11月12日

●会议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 年11月18日（星期二）下午1:30时

3、网络投票时间：2014 年11月18日（星期二），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4、股权登记日：2014 年11月12日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诸暨市西施大街59号本公司三楼会议室。

6、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7、有关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为前提。对于交易所提出异议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独立董事候选人被交易所提出异议的情况作出说明，并表明不将其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七届十一次和七届十三次董事会提交）；

2、《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七届十一次和七届十三次董事会提交）；

3、《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七届六次监事会提交）；

4、《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七届十一次董事会提交）；

5、《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七届十一次董事会提交）；

6、逐项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01选举马乐其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七届十一次董事会提交）；

6.02选举郭劲松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七届十一次董事会提交）；

6.03选举胡宏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七届十二次董事会提交）。

（二）、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2014年11月12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授权代理人。

本议案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9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浙江